

襄汾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文件

关于提请审议 2018 年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草案）

襄汾县人大常委会：

2018 年襄汾县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已经县政府研究通过，根据《预算法》规定，现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并作出决议。

附件：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襄汾县人民政府县长

2018 年 12 月 29 日

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说 明

——2018 年 12 月 29 日襄汾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全体会议上

襄汾县财政局局长 聂增勇

各位常委会组成人员、同志们：

我受县人民政府乔飞鸿县长委托，向本次会议作我县《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说明，请予审议。

经襄汾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襄汾县 2018 年财政预算中，确定 2018 年度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为 5.04 亿元。预算执行中，一是全县经济形势有所好转，通过财税部门的努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有了较快增长；二是由于国家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了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和代地方政府发行债券的力度，专项转移支付和债券收入较年初预算大幅增长；第三，在收入增长的同时，财政部门积极落实“三基建设”、脱贫攻坚、维护社会稳定等一系列政策措施，财政资金的支出需求不断增长。以上三个原因使我县收支情况较年初人大批准的财政预算发生了较大变化。按照《预算法》的有关规定，需调整我县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如

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支调整

2018年年初，我县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的任务为5.04亿元。截至12月25日，全县本级收入完成6.7亿元，占年初任务5.04亿元的132.97%，超收1.66亿元。按照《预算法》第六十六条的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度执行中有超收收入的，只能用于冲减赤字或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县政府建议将超收部分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列入2019年度预算，安排各行政事业单位2018年第13个月奖励性工资及2018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合计约1亿元），其余资金在编制2019年预算时调入使用。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支调整

截至12月25日，全县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增收3.11亿元，全部用于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使用情况，分为县级财政可统筹使用的资金和按上级要求需专项使用的资金两部分。其中：

1、**县级财政可统筹使用的资金共计1.89亿元。**全部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用于在职、退休人员增资，发放退役士兵工资及丧葬抚恤金等支出1.22亿元；安排行政事业单位运转经费3279万元；清洁供暖、脱贫攻坚、安全维稳等民生项目支出3421万元。

2、**按上级要求需专项使用的资金1.22亿元。**其中：结算

补助收入 853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501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500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3148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2345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4646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70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43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支调整

截至 12 月 25 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增加调整预算 4.14 亿元，全部按照上级要求专项用于地方经济建设及民生性项目保障。

（四）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支调整

申请置换债券 2.7 亿元。一是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要求，置换 2015 年以前审计认定的政府性债务 1.65 亿元；二是按照借新还旧的办法，置换到期债券本金 1.05 亿元。

（五）动用年初预算预备费 2500 万元

为处理突发事件，动用预备费 2500 万元，主要用于拨付涉军人员退保资金 512 万元，年底发放在职、离休人员紧急调资 1519 万元，非洲猪瘟疫情应急支出 98 万元，解决建设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 371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增收 2.72 亿元，包括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三部分。具体为：

（一）本级收支调整

截至12月25日，我县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1.33亿元，较年初预算8582万元增收4760万元，结余部分用于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确保各项重点民生项目支出。

（二）转移收支调整

截至12月25日，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增收3400万元，全部按照上级要求，专项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农业土地开发、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及彩票公益金安排的其他支出。

（三）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支调整

在市财政局确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求，申请专项债券1.9亿元。其中：

1、普通专项债券1.4亿元。用于：北大街高速连接线城区段改造工程6000万元，第四小学建设项目3000万元，陶寺遗址公园建设工程2000万元，汾永线公路赵康至永固段改造工程、邓浪线临襄线综合整治项目等3000万元。

2、土地收储专项债券5000万元。用于山西晋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襄汾基地）炼钢转炉土地储备项目。

三、预算调整依据

为科学、合理使用好新增财力，在安排项目时，主要依据为：一是按照中央、省、市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项目内容及使用要求安排财政资金；二是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债券资金的使用要求安排债券资金；三是按照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债务化解、

环境保护、脱贫攻坚、城市建设、民生保障等重大事项的资金需求安排财政资金。

各位常委会组成人员、同志们，虽然我县财政收入有所增长，但支出需求的增长远大于收入的增长，仅能维持“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随着我县风险防控、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乡村振兴战略等支出增加，财政收支矛盾仍然十分尖锐，加上历史债务沉重，各种矛盾交织，使得目前的财政工作左右为难、举步维艰。我们将努力克服各种困难，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以上议案（草案），请予审议。